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8樓

承辦人：趙致源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54

傳真：02-27205660

電子信箱：edu_rd.24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民權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綜字第111305698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11年三類人才培訓課程講師共同備課會議」加開課程一案，請協助周知並秉權責核予出席人員公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1年5月31日師大師字第1111014980號函及本局111年4月6日北市教綜字第1113041098號函（計達）辦理。

二、本次共加開2場主題課程，課程資訊如下

(一)線上教學互動平臺Gather：111年6月18日（星期六）下午1時至4時。

(二)工作嵌入式專業發展與教師專業成長：111年7月2日（星期六）下午1時至4時。

(三)地點：線上會議（報名後通知網址）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師長至本計畫網站報名，期限至開課日前5日為止：<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view/ntnutpd>

民權國中 1110602



OOAA1116003827

/。

(五)課程名額：每一場次40人，依報名順序錄取，若額滿則視情況增開場次。

三、本案如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本計畫承辦人林昱丞助理，電話：(02) 7749-1228；電子信箱：ntnutdo@gmail.com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臺北市立大學（本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）

電子交換文
2022/06/02
11:23:44
章

裝

線

17

公文文號：1116003827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11年三類人才培訓課程講師共同備課會議」加開課程一案，請協助周知並秉權責核予出席人員公假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民權國中 民權國中各組室 教學組長 何亞竹 111/06/02 14:22:12

公告週知

2.民權國中 民權國中各組室 教學組長 何亞竹 送陳/會 111/06/02 17:32:54

公告週知。

3.民權國中 民權國中各組室 教務主任 吳政庭 決行 111/06/06 08:39:25

公告週知。